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

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况

（一）投资目的

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

（三）投资范围和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筛选发行主体，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国债逆回购、银行及券商发行的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召开。

（四）实施方式

提请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及财务部根据《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对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规划自有资金现金管理计划、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签署合同及相关文件。

二、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情况

1、收益风险：尽管拟购买的金融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流动性风险：结构性存款类产品在持续期间不可提前支取，可能面临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

3、政策风险：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相关金融产品投资、赎回的正常进行。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资金投向、项目进展情况，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

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以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现金资产收益。

四、审计委员会专项意见说明

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及子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产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上网公告附件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